

证券代码：688559

证券简称：海目星

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目星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、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。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24 年度计提减值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信用减值损失	2,651.17	应收账款坏账损失、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
资产减值损失	26,528.19	存货跌价损失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
合计	29,179.36	/

（一）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

1、信用减值损失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收票据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。经测试，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2,651.17 万元。

2、资产减值损失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。资产负债表日，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，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，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经测试，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6,528.19 万元。

（二）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9,179.36 万元，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29,179.36 万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已经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。

二、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、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信用减值损失	1,702.09	应收账款坏账损失、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
资产减值损失	5,472.84	存货跌价损失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
合计	7,174.93	/

（一）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

1、信用减值损失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收票据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。经测试，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1,702.09 万元。

2、资产减值损失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。资产负债表日，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，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，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经测试，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,472.84 万元。

（二）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7,174.93 万元，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 7,174.93 万元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本次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、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的减值测试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。计提减值准备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 2024 年度和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客观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